



# 經 濟 暨 社 會 理 事 會

正 式 紀 錄  
第 五 十 一 屆 會

一 九 七 一 年 七 月 五 日 至 三 十 日

## 決 議

補 編 第 一 號

聯 合 國

### 如何購取聯合國出版物

聯合國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之書店及經售處均有發售。

請向書店詢問或逕函紐約或日內瓦之聯合國銷售組。

###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正式紀錄  
第五十一屆會

一九七一年七月五日至三十日

## 決議

補編第一號

聯合國  
一九七一年，紐約

## 例 言

聯合國文件均以英文大寫字母及數字編號。凡提及此種編號，即指聯合國之某一文件而言。

各項決議均經編號，以資識別。括弧外之數字係指決議號數，括弧內之數字係指通過各該決議之屆會次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所有決議係按其通過先後次序排列。理事會第五十一屆會所通過決議一覽表附列本卷卷末。

E/5073

目次

頁次

第五十一屆會議議程 . . . . . ix

理事會第五十一屆會議通過的決議  
〔一六〇〇（五十一）至一六四六（五十一）〕

經濟問題

一六〇〇（五十一）．准許瑞士聯邦加入歐洲經濟委員會問題（項目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決議 . . . . .	1
一六〇一（五十一）．區域和分區諮詢服務（項目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決議 . . . . .	1
一六〇二（五十一）．歐洲經濟委員會常年報告書（項目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決議 . . . . .	5
一六〇三（五十一）．把英屬索洛蒙群島保護國列在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地域範圍以內，並准許該保護國加入委員會為協商會員國（項目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決議 . . . . .	5
一六〇四（五十一）．把湯加王國列在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地域範圍以內，並准許該國加入委員會為會員國（項目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決議 . . . . .	6
一六〇五（五十一）．把那烏魯共和國列在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地域範圍以內，並准許該國加入委員會為會員國（項目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決議 . . . . .	7
一六〇六（五十一）．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常年報告書（項目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決議 . . . . .	8
一六〇七（五十一）．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常年報告書（項目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決議 . . . . .	8
一六〇八（五十一）．非洲經濟委員會常年報告書（項目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決議 . . . . .	9
一六〇九（五十一）．貝魯特聯合國經濟及社會事務處常年報告書（項目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決議 . . . . .	10

一六一〇（五十一）．各區域經濟委員會的名稱問題（項目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決議	10
一六二〇（五十一）．聯合國促進出口的努力（項目六 c）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決議	12
一六二五（五十一）．發展設計委員會（項目三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13
一六二六（五十一）．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期間應用科學和技術 促進發展方面進展情況的覆核和評估（項目 三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15
一六二七（五十一）．國際貨幣情況（項目二）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16
一六二八（五十一）．查明發展中國家發展最差各國（項目三 b）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17
一六二九（五十一）．促進發展中國家的外國私人投資（項目五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19
一六三〇（五十一）．以出口信用為促進發展中國家出口之手段 （項目五 b）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20
一六三一（五十一）．動員財力資源（項目五 c）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22
一六三二（五十一）．稅賦改革設計（項目五 c）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24
一六三三（五十一）．預算政策及管理（項目五 d）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25
一六三四（五十一）．工業發展理事會報告書（項目七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26
一六三五（五十一）．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特別國際會議報告書 （項目七 b）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26
一六四〇（五十一）．食用蛋白質（項目十 e）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27

其他決定

安哥拉、幾內亞（比紹）和莫三鼻給在非洲經濟委員會的代表權問題（項目六 a）	28
銅產出口國家政府間理事會代表以觀察員身份出席非洲經濟委員會屆會和該委員會輔助機構會議的問題（項目六 a）	29
關於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執行秘書會議的報告書（項目六 b）	29
區域體制研究（項目六 d）	29
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的目標和政策的覆核和評估（項目三 a）	30
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關於國際發展策略的目標和政策的全盤覆核和評估制度的報告書（項目三 a）	30
發展設計委員會的成員（項目四 a）	31
發展設計和預測（項目四 a）	31
工業發展（項目七 a）	32

有關科學和技術的問題

一六三六（五十一）．有關工業發展的科學及技術（項目七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32
一六三七（五十一）．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問題諮詢委員會報告書（項目十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33
一六三八（五十一）．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的世界行動計劃（項目十 c）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34
一六三九（五十一）．現代科學和技術在國家發展過程中的任務以及增強國際間經濟和科技合作的需要（項目十 d）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36

其他決定

今後科學和技術方面的制度安排（項目十 b）	38
-----------------------	----

## 有關發展方面業務工作的問題

一六一三(五十一)．聯合國發展方案理事會報告書(項目八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三日決議 . . . . .	38
一六一四(五十一)．關於聯合國志願服務人員方案的報告書(項目八 d)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三日決議 . . . . .	38
一六一五(五十一)．對聯合國發展方案的捐款(項目八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六日決議 . . . . .	39
一六一六(五十一)．特別天然資源諮詢服務(項目八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決議 . . . . .	41
一六一七(五十一)．聯合國發展方案：工業發展方面的計劃(項目八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決議 . . . . .	42
一六一八(五十一)．聯合國志願服務人員方案(項目八 d)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決議 . . . . .	43
一六一九(五十一)．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執行委員會報告書(項目八 e)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決議 . . . . .	44
其他決定	
世界糧食方案(項目八 f) . . . . .	45
聯合國、各專門機關、國際原子能總署、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和所有與聯合國體系有聯繫的其他機關在經濟社會、技術合作及有關部門中的方案和工作問題	
一六四二(五十一)．各專門機關和國際原子能總署的報告書(項目十五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 . . . .	46
一六四三(五十一)．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的工作和職權範圍的覆審(項目十五 b)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 . . . .	48
一六四四(五十一)．秘書長關於經濟、社會和人權方面工作方案的績效的報告書(項目十五 b)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 . . . .	51



一六四五（五十一）．綠色革命（項目十五c）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53
一六四六（五十一）．聯合國體系各種方案的支出（項目十五c）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55
其他決定	
聯合檢查組報告書（項目十六）．．．．．	56
改進理事會工作安排的辦法	
一六二一（五十一）．改進理事會工作安排的辦法；今後科學與技術方面的制度安排；執行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方面進展情況的全盤評估制度（項目十七，十b及三a）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甲，乙及丙．	58
一六二二（五十一）．理事會的工作安排：向大會提出的建議（項目十七）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62
一六二三（五十一）．理事會的工作安排（項目十七）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64
一六二四（五十一）．改進理事會文件的措施（項目十七）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68
特別問題	
一六一一（五十一）．哥倫比亞和智利發生天然災害後所採取的措施（項目十四）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一日決議．．．．．	69
一六一二（五十一）．救助自然災害和其他緊急情況（項目十四）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三日決議．．．．．	70
一六四一（五十一）．海洋礦物資源（項目十二c）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	74

其他決定

各專門機關和與聯合國有聯系的國際機構實施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的情況（項目十三）	75
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報告書（項目九）	75
聯合國人類環境會議（項目十一）	76
海洋（項目十二）	76

理事會第五十一屆會議所作的其他決定

選舉（項目十八）	77
一九七二年度會議日曆（項目十九）	77
理事會各項行動所牽涉的經費問題	78
決議一覽表	79

## 第五十一屆會議議程

理事會於一九七一年七月五日第一七七三次會議通過

---

- 一 通過議程。
- 二 國際經濟和社會政策的一般討論。
- 三 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的目標和政策的覆核和評估：
  - (a) 推行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的進展情況的全盤評估制度；
  - (b) 發展中國家發展最差各國的查明。
- 四 發展設計和預測：
  - (a) 設計上的問題；
  - (b) 發展設計的諮詢服務。
- 五 財政和金融事項：
  - (a) 促進發展中國家的外國私人投資；
  - (b) 以出口信用為促進發展中國家出口的手段；
  - (c) 稅賦改革的設計；
  - (d) 預算政策和管理。
- 六 區域合作：
  - (a) 區域經濟委員會報告書和貝魯特聯合國經濟及社會事務處報告書；
  - (b) 關於區域經濟委員會執行秘書會議的報告書；
  - (c) 聯合國促進出口的努力；
  - (d) 區域體制的研究。

- 七 工業發展：
- (a) 工業發展理事會報告書；
  - (b) 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特別國際會議報告書；
  - (c) 聯合國在訓練發展中國家本國技術人員以加速其工業化方面所負的任務；
  - (d) 科學和技術與工業發展的關係。
- 八 發展方面的業務工作：
- (a) 聯合國發展方案；
  - (b) 聯合國資本發展基金；
  - (c) 秘書長進行的技術合作工作；
  - (d) 聯合國志願服務人員方案；
  - (e) 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執行委員會報告書；
  - (f) 聯合國／糧農組織合設世界糧食方案政府間委員會報告書。
- 九 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報告書。
- 十 科學和技術：
- (a) 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問題諮詢委員會報告書；
  - (b) 有關科學和技術的未來制度安排；
  - (c) 應用科學和技術促進發展的世界行動方案；
  - (d) 現代科學和技術在國家發展過程中的任務以及增強國際間經濟和科學技術合作的需要；
  - (e) 食用蛋白質。
- 十一 聯合國人類環境會議。
- 十二 海洋：
- (a) 海洋科學；
  - (b) 海洋污染的防止和管制；
  - (c) 礦物資源。

- 十三 各專門機關和與聯合國有聯系的國際機構實施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的情況。\*
- 十四 遭遇天然災害時的協助。
- 十五 聯合國體系內各組織工作的發展和協調：
- (a) 各專門機關報告書和國際原子能總署報告書；
  - (b) 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報告書和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和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聯席會議報告書；
  - (c) 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報告書。
- 十六 聯合檢查組報告書。
- 十七 改善理事會工作安排的措施。
- 十八 選舉。
- 十九 會議日曆。

---

\* 延到第五十一屆會第二期會議審議的項目（參看第七十五頁，“特別問題”，其他決定）。



## 理事會第五十一屆會議通過的決議

### 經濟問題

一六〇〇（五十一）。准許瑞士聯邦加入歐洲經濟委員會問題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考慮到瑞士聯邦從一九四七年起便以諮商地位參加歐洲經濟委員會的工作，現在希望能夠因為接受委員國地位的固有責任而對這個委員會的工作作出更積極的貢獻，

一、決定更改歐洲經濟委員會任務規定第七段，在委員會委員國名單內增列瑞士聯邦，但是該國必須表示願意做一個候選國並且同意每年繳納公勻的會費，其總額將由大會依照其對類似情形所製訂的程序按期決定；

二、要求秘書長進行磋商並採取必要步驟，使瑞士聯邦和大會能夠就該國必須向聯合國預算繳納的會費達成協議。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第一七八五次全體會議。

一六〇一（五十一）。區域和分區諮詢服務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回顧理事會關於分散工作和業務的一九六〇年八月三日決議七九三（三十）以及大會關於分散聯合國的經濟和社會工作並加強各區域經濟委員會的一九六一年十二月十九日決議一七

○九（十六）和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八日決議一八二三（十七），

注意到理事會在其一九六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決議一四四二（四十七）中建議，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及貝魯特聯合國經濟及社會事務處在實施經濟和社會行動的業務方案方面，應負起更積極的任務，

考慮到各區域經濟委員會成員的擴增，已使各委員會的現有服務必須伸展到更廣大的地區，並使它們的活動必須反映出新的企望和新的要求，

確認過去已經要求各區域經濟委員會重新確定其工作的方向，以適應下列情況：各方普遍接受了促進發展的新辦法，特別是在各區域委員會的主持下審議並執行數目和種類都日益增多的區域和分區經濟和社會合作及整體化計劃，採用多部門辦法促進發展，有必要使發展的經濟和社會方面打成一片，以及近來在應用科學和技術促進發展方面開闢了無數的機會，

注意到大會在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一日決議二六八八（二十五）中所核定關於新的國別方案擬訂辦法的各項規定，

考慮到因採用新的國別方案擬訂辦法，已有必要對各區域經濟委員會的業務職掌重加調整並重加說明，

注意到聯合檢查組的結論：各區域經濟委員會雖然繼續履行其職務，進行經濟研究和調查工作並向委員國提供諮詢服務，但是已漸漸成爲經濟合作方面的業務機構，而且今後將被要求在這些方面負起更大的責任，<sup>1</sup>

---

<sup>1</sup> 參看 E/4733，第二十三段至第二十五段；E/4781，第六十四段至第六十七段；E/4935，第一二七段至第一三三段、第一六四段和第一六五段。



回顧大會在其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三日決議二五六三（二十四）中以及理事會在其一九七〇年七月三十日決議一五五二（四十九）中都請求秘書長會同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執行秘書以及貝魯特聯合國經濟及社會事務處主任創設多國家和部門間的聯合國發展諮詢小組，

注意到一九七一年所舉行的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執行秘書會議的報告書，已經表明許多諮詢小組已在分區域的基礎上組成，<sup>2</sup>

又回顧大會在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一日決議二六八七（二十五）中，要求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和貝魯特聯合國經濟及社會事務處再接再厲，在區域、分區或區域間的基礎上幫助促進各委員國間的貿易擴展、經濟合作和整體化，作為實現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的總的與目標的一個具體步驟，

考慮到今後將要求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和貝魯特聯合國經濟及社會事務處擔負在區域基礎上覆核並評估實施國際發展策略的進展情況的主要責任，

確認因使各區域經濟委員會肩負此種責任，已使這些委員會的組織上和行政上的資源大受消耗，

回顧大會在其決議二六八七（二十五）中促請對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和貝魯特聯合國經濟及社會事務處提供必要手段和資源，以便履行其任務，使其委員國受到受惠，

着重指出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在業務方面所擔負日益增多的責任是其法定和政策性任務的一個構成部分，而在這兩類任務之間作任何區分都是武斷的，

---

<sup>2</sup> E/5039。

注意到聯合國經常方案下的區域諮詢服務，各區域經濟委員會近年來已加利用，以便履行這些責任，

歡迎對經常方案，在其國別和區域兩個組成部分，都在給予新的方向，所用方法特別是使方案集中於發展中國家發展最差各國和對這些國家的發展過程極關重要的各個方面，

一 建議作為第一步並且至少為了部分減輕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和貝魯特聯合國經濟及社會事務處因這些責任範圍擴充而不得不負的財務和行政負擔，大會應在第二十六屆會議決定在聯合國經常預算內單獨設立一款，為劃一的區域和分區諮詢服務制度開列經費，指明專充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和貝魯特聯合國經濟及社會事務處的業務費用，並且決定把目前第五編下開列的區域諮詢服務費轉列本款內；

二 又建議聯合國預算第五編第十三款技術協助經常方案一九七二年度經費應保持目前數額五，四〇八，〇〇〇美元，並將其業務大部份集中於支助發展中國家發展最差各國的國別方案，以及與這些國家特別有關的區域和分區方案。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一七八五次全體會議。

一六〇二(五十一). 歐洲經濟委員會常年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一 注意到歐洲經濟委員會一九七〇年四月二十五日至一九七一年四月三十日的常年報告書，<sup>3</sup> 各方在討論時所發表的意見，以及委員會在第二十六屆會議期間所通過的決議和其他決定；<sup>4</sup>

二 贊成報告書中所載的工作方案和優先次第。<sup>5</sup>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第一七八五次全體會議。

一六〇三(五十一). 把英屬索洛蒙群島保護國列在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地域範圍以內，並准許該保護國加入委員會為協商會員國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注意到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就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所提把英屬索洛蒙群島保護國列在該委員會的地域範圍以內，並准許該保護國加入委員會為協商會員國的請求作出的建議，<sup>6</sup>

---

<sup>3</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補編第三號 (E/5001)。

<sup>4</sup> 同上，第三編。

<sup>5</sup> 同上，第五編。

<sup>6</sup> 同上，補編第二號 (E/5030)，第二三三段。

一 認可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所作英屬索洛蒙群島保護國應被列在委員會的地域範圍以內並應獲准加入委員會為協商會員國的建議；

二 決定該委員會的任務規定第二段和第四段照此修正。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第一七八五次全體會議。

一六〇四（五十一）。把湯加王國列在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地域範圍以內，並准許該國加入委員會為會員國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注意到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就湯加王國所提將其列在委員會的地域範圍以內，並准其加入委員會為會員國的請求作出的建議，<sup>7</sup>

一 認可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所作把湯加王國列在委員會的地域範圍以內，並准其加入委員會為會員國的建議；

二 決定該委員會的任務規定第二段和第三段照此修正。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第一七八五次全體會議。

---

7

同上，第二三一段。

一六〇五(五十一)。把那烏魯共和國列在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地域範圍以內，並准許該國加入委員會為會員國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注意到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就那烏魯王國所提將其列在委員會的地域範圍以內，並准其加入委員會為會員國的請求作出的建議，<sup>7</sup>

一 認可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所作那烏魯共和國應被列在委員會的地域範圍以內，並應獲准加入委員會為會員國的建議；

二 決定該委員會的任務規定第二段和第三段照此修正。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第一七八五次全體會議。

一六〇六(五十一).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常年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注意到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一九七〇年四月二十八日至一九七一年四月三十日常年報告書，<sup>8</sup> 以及報告書第貳編和第叁編中所載的建議和決議，

贊成報告書第伍編中所載的工作方案和優先次第。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第一七八五次全體會議。

一六〇七(五十一).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常年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一 注意到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一九七〇年五月八日至一九七一年五月八日的常年報告書，<sup>9</sup> 以及報告書第貳編和第叁編中所載的決議和建議，

二 贊成報告書第伍編中所載的工作方案和優先次第。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第一七八五次全體會議。

---

<sup>8</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補編第二號 (E/5020)；E/5020/Add.1。

<sup>9</sup> 同上，補編第四號和第四號甲 (E/5027 及 Add.1)。

一六〇八（五十一）。 非洲經濟委員會常年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一 注意到非洲經濟委員會一九七〇年二月十五日至一九七一年二月十三日的常年報告書，<sup>10</sup> 以及報告書第貳編和第叁編中所載的建議和決議；

二 贊成報告書第伍編中所載一九七一年至一九七三年度的工作方案和優先次序以及直到一九七六年為止的預測；

三 注意到委員會關於聯合國體系內區域體制問題的決議二一七（十）<sup>11</sup> 中就如何執行一九七〇年七月三十日理事會決議一五五三（四十九）所作出的建議；

四 讚揚該委員會已經採取措施，<sup>12</sup> 按照大會在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二六二六（二十五）中通過的全球性的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為一九七〇年代非洲的經濟和社會發展製訂的有意義的策略。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第一七八五次全體會議。

---

<sup>10</sup> 同上，補編第五號（E/4997），第一卷和第二卷。

<sup>11</sup> 同上，第叁編。

<sup>12</sup> 同上，決議二一八（十）。

一六〇九(五十一)。貝魯特聯合國經濟及社會事務處常年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注意到秘書長關於貝魯特聯合國經濟及社會事務處一九七〇年四月十五日至一九七一年四月十五日期間工作情況的常年報告書。<sup>13</sup>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第一七八五次全體會議。

一六一〇(五十一)。各區域經濟委員會的名稱問題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依照大會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一日決議二六八六(二十五)中的建議，審議了改訂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名稱的問題，

注意到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就提議改訂各委員會名稱一事所表示的意見，<sup>14</sup>

---

<sup>13</sup> E/5006。

<sup>14</sup> 參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補編第五號(E/4997)，第一卷，第四七九段和第四八〇段；同上，補編第三號(E/5001)，第一九五段和第一九六段；同上，補編第二號(E/5020)，第四八四段和第四八五段以及第叁編，決議一一三(二十七)；同上，補編第四號(E/5027)，第五一七段和第五一八段。



又注意到一九七一年舉行的區域經濟委員會執行秘書會議  
報告書第五十四段反映出來的秘書長意見，<sup>15</sup>

決定保持各區域經濟委員會的現有名稱。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第一七八五次全體會議。

---

<sup>15</sup> E/5039。

一六二〇（五十一）。聯合國促進出口的努力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回顧其一九六八年八月二日決議一三六二（四十五）和一九六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決議一四六四（四十七），

又回顧國際發展策略<sup>16</sup>第（三十六）段要求為發展中國家的貿易促進努力、提供有效的國際援助，

注意到秘書長關於聯合國促進出口的努力的第二次報告書，<sup>17</sup>覺得感佩，

確認發展中國家需要聯合國在促進出口和發展方面提供的援助日益增多，因此必須提高用來推行這一方案的預算以內和預算以外的資源的水平，以便對於達成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有關擴充發展中國家貿易的目標，作出貢獻，

進一步認識到在這方面貿發會議總協定國際貿易中心已經漸漸成為聯合國體系內為促進出口提供技術協助和進行合作活動的中心點，

相信推行一般優惠制度，將為發展中國家開闢新的出口機會，

注意到財源的缺乏已阻碍各區域經濟委員會的區域出口促進中心有效地進行工作，

確認有必要增加交給各區域經濟委員會使用的財源，使各

---

<sup>16</sup> 參看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大會決議二六二六（二十五）正文第二段。

<sup>17</sup> E/4940及 Corr. 1

委員會能夠設置並經營區域出口促進中心，

一 促請已發展國家全力支持各區域出口促進中心，以及貿易會議/總協定國際貿易中心和參加聯合國促進出口方案的其他機關和組織，並作出同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期間發展中國家在促進出口方面日益增加的需要相稱的捐獻；

二 要求聯合國秘書長繼續就聯合國促進和發展出口的努力編製定期報告書，依照理事會決議一四六四（四十七）的規定，經過貿易及發展理事會的實質審查後，每兩年提送理事會一次；

三 進一步要求聯合國秘書長商同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秘書長，研究可否設立一個聯合國出口發展基金，以便幫助所有發展中國家在出口促進和發展上作出努力和充分利用一般優惠制度，並儘早通過貿易及發展理事會就此事向理事會提出報告。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第一七九三次全體會議。

一六二五（五十一）。發展設計委員會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回顧其一九六五年七月二十八日決議一〇七九（三十九）除其他事項外，曾規定指派後來稱為發展設計委員會的專家小組的成員，並且說明了這個小組的職務，

憶及大會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二六二六（二十五）除其他事項外，曾要求發展設計委員會在特定任務的範圍內，

就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期間的進展情況提出意見和建議，以便大會通過理事會能以此為根據，每兩年一次對實施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的進展情況從事全盤評估，

確認發展設計委員會已向聯合國提出極寶貴的專家意見，以便在擬訂和執行國家發展計劃以及在技術方面擬具第二個發展十年行動方案時予以利用，

深知國家發展策略是擬訂和執行適當的國家發展策略的焦點，也是調和國家和國際措施以加速發展中國家的發展的焦點，而且這些方面仍然需要專家的密切注意，

又憶及發展設計委員會第七屆會報告書中的結論：委員會的成員應當擴增，以便更能集思廣益，適當地履行職務，<sup>18</sup>

一 注意到發展設計委員會第七屆會報告書，覺得感佩，其中除其他事項外還載有該委員會關於其對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期間進展情況進行全盤評估的各方面工作的意見和建議，以及關於擬訂掃除大眾貧窮的策略作為評估進展情況的一部分工作的意見和建議；<sup>19</sup>

二 指定發展設計委員會除了執行其現有職務外，還辦理擬具意見與建議的工作，這些意見與建議能夠幫助理事會履行其對大會的責任，按照該委員會報告書第三十六段和秘書長報告書<sup>20</sup>有關各段中的建議，每兩年對推行國際發展策略的進展

---

<sup>18</sup> 參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補編第七號（E/490.0.），第三十七段。

<sup>19</sup> 同上，第一章和第四章。

<sup>20</sup> E/5040。

情況，作一次全盤評估；

三 決定為使發展設計委員會能夠有效地辦理其工作起見：

(甲) 自一九七二年一月一日起，把委員會的委員人數從十八人增加到二十四人；

(乙) 規定在每兩年作一次全盤評估的年份，每年增開一屆委員會會議；

(丙) 准許委員會繼續其舉行工作小組會議的現行辦法；

(丁) 授權委員會委託別人研究對評估進展情況極為重要的一些問題；

四 希望聯合國體系內各組織，在發展設計委員會執行其擴大職務時，繼續與之合作並給予協助；

五 要求秘書長繼續向發展設計委員會供給必要的幫助，其方法是由秘書處職員和為特定研究工作而指派的秘書處諮議從事適當工作。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一六二六（五十一）。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期間應用科學和技術促進發展方面進展情況的覆核和評估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注意到國際發展策略的鵠的和目標，以及發展中國家在這方面的特殊問題，

進一步注意到將要採取的有利於發展中國家發展最差各國

和發展中陸鎖國家的特別措施，

深知已發展國家和發展中國家之間在科學和技術上的差距愈來愈大，

深信應用科學和技術以促進發展是能夠促進發展中國家，包括其中發展最差各國和發展中陸鎖國家的經濟和社會發展的一個方法，

進一步深信有必要從國際發展策略的各個要點去考核這些國家的績效，

要求秘書長和聯合國體系內各組織保證為定期評估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期間的進展情況而擬具的報告和研究，依照國際發展策略的規定，明白敘述如何應用科學和技術去促進發展中國家經濟各部門的發展。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 一六二七（五十一）。國際貨幣情況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考慮到聯合國憲章中關於日新月異的世界上的經濟和社會發展的精神和目標，

注意到聯合國會員國務必互相合作，使國際大家庭能夠實現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的鵠的和目標，

對於國際貨幣不穩定和通貨膨脹以及經濟呆滯同時發生，

能夠阻碍促進世界貿易、經濟成長和發展的努力，深感不安，

注意到一九七一年七月六日國際貨幣基金會總經理在理事會上就這件事所發表的意見，特別注意到有很大的餘地可以改進國際貨幣政策的協調工作，<sup>21</sup>

進一步注意到理事會各理事國在第五十一屆會議期間所表示的意見和關切，<sup>22</sup>

一、要求聯合國會員國和各專門機關會員國，個別並集體採取積極和協調的財政和貨幣措施，來補救國際貨幣制度內可能存在或有時發生的此種不平衡現象，並改進這種制度的運用；

二、請國際貨幣基金會把謀求對於已發展國家和發展中國家都有利惠的長期改進辦法，列為最優先事項，並依照既定程序，在這一方面同聯合國秘書處、國際復興建設銀行和其他適當組織進行磋商，並取得它們的合作。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一六二八（五十一）。查明發展中國家發展最差各國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回顧大會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五日決議二七二四（二十五）除其他事項外，肯定地表示急須查明發展中國家發展最差各國，

---

<sup>21</sup> 參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第一七七四次會議，第十二段至第十六段。

<sup>22</sup> 同上，第一七七五次、第一七八一次和第一七九三次會議。

以便使這種國家能夠儘早從所採用的各種特別措施中得到惠益，特別是從併入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的特別措施中得到惠益，

知道聯合國體系內各組織爲了響應大會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三日決議二五六四（二十四）和大會決議二七二四（二十五）、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一九六八年三月二十六日決議二十四（二）、<sup>23</sup>和貿易及發展理事會一九七〇年九月十六日決議六十八（十），<sup>24</sup>已經在技術方面展開了目的在幫助各政府間機關查明發展中國家發展最差各國的重要工作，

相信務必早日議定發展中國家發展最差各國的名單，以便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一開始，便能推行有利於那些國家的特別措施，

一 讚揚發展設計委員會在其第七屆會議報告書<sup>25</sup>第二章中所反映的技術工作，這種工作對根據一套標準查明發展中國家發展最差各國，和擬訂有利於這些國家的特別措施，有所幫助；

二 請求大會在第二十六屆會議根據上述委員會所做的工

---

<sup>23</sup> 參看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議事錄，第二屆會，第一卷及 Corr. 1 與 3 及 Add. 1 與 2，報告書和附件（聯合國出版物，出售品編號：E. 68. II. D. 14），第五十四頁。

<sup>24</sup> 參看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五屆會，補編第十五號（A/8015/Rev. 1 及 Rev. 1/Corr. 1），第二編，附件壹。

<sup>25</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補編第七號（E/4990）。



作，以及貿易及發展理事會將要經由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提送大會第二十六屆會議的報告書和秘書長將要提送大會第二十六屆會議的報告書，就一個議定的發展中國家發展最差各國名單，作成決定；

三 建議秘書長和聯合國體系內各有關組織，包括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同貝魯特聯合國經濟及社會事務處在內，繼續審查發展中國家發展最差各國的經濟和社會進步情況，作為覆核和評估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期間所獲進展的工作的一部分，同時顧及在一九七五年作全盤中期評估時這些國家的名單可能有所修改。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一六二九（五十一）。促進發展中國家的外國私人投資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回顧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特別是其中有關外國投資的第（五十）段，<sup>26</sup>

又回顧其關於促進發展中國家外國私人投資的一九六九年八月八日決議一四五—（四十七），

滿意地注意到關於聯合國和各區域組織在哥倫比亞政府的慷慨協助下自一九七〇年六月八日至十一日在美得林合作籌開的拉丁美洲外國投資問題區域討論會的報告書，<sup>27</sup>

---

<sup>26</sup> 參看大會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二六二六（二十五），正文第二段。

<sup>27</sup> ST/ECA/181。

確認徹底地不斷研究外國投資的條件、方式和影響，應當有助於使更多資金流入發展中國家，

念及秘書長關於促進發展中國家外國私人投資以充發展資金的報告書，<sup>28</sup>

一 要求秘書長與各會員國政府和有關國際組織一同安排其他討論會和技術協助活動以便促進發展中國家外國投資；

二 歡迎日本政府慷慨表示願意擔任自一九七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十二月二日在東京舉行的外國投資問題世界性討論會的東道國；<sup>29</sup>

三 要求秘書長向理事會第五十三屆會議報告有關此事的進展情況。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一六三〇（五十一）。以出口信用為促進發展中國家出口之手段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回顧其一九六八年八月二日決議一三五八（四十五）和一九六九年八月八日決議一四五二（四十七），

回顧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的第（三十六）段，<sup>30</sup>

重申出口信用作為促進發展中國家出口的工具所負實際與可能任務的重要性，並着重指出為此目的進行有效國際合作的

<sup>28</sup> E/4996。

<sup>29</sup> 同上，第十一段。

<sup>30</sup> 參看大會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二六二六（二十五），正文第二段。

需要，

已審議了秘書長題為“建立與實施多國出口信用保險計劃的實際考慮”<sup>31</sup>及“發展中國家所給予短期出口信用的再籌資問題”<sup>32</sup>的報告書，一九七〇年九月二十七日至十月九日在貝爾格萊德舉行的第一次出口信用保險及出口信用籌資問題區域間研究班的報告書<sup>33</sup>，以及秘書長關於發展中國家出口信用與出口促進的報告書<sup>34</sup>，

一 注意到出口信用保險及出口信用籌資問題區域研究班報告書以及秘書長對該研究班所作結論與建議的意見，<sup>35</sup>至感興趣；

二 注意到秘書長關於發展中國家所給予短期出口信用的再籌資問題報告書，請秘書長參照理事會討論情形<sup>36</sup>將該報告書加以修正，並與主管專門機關會商後提送理事會第五十三屆會議，同時並將最後報告書提送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貿易及發展理事會以便作實質方面的審議；

三 請秘書長於一九七二年下半年召開各關係會員國的兩個政府間工作小組：

(甲) 第一個小組研討在發展中國家間，或與發展中國家合

---

<sup>31</sup> E/4834。

<sup>32</sup> E/4992。

<sup>33</sup> ST/TAO/SER. C/129。

<sup>34</sup> E/5011 及 Corr. 1。

<sup>35</sup> E/5011，第五段至第十七段。

<sup>36</sup> 參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議，第一七九九次會議；E/AC. 6/SR. 535。

作，在分區或區域階層制訂多國出口信用保險計劃辦法的各方面問題；

(乙) 第二個小組研討發展中國家工程與類似生產設備及有關服務的出口信用籌資條件的調和問題；

四 要求秘書長在技術協助方案範圍內進一步擴增在此方面致力於諮詢事務、訓練方案及類似活動的部份，包括在一九七三年召開出口信用保險及出口信用籌資問題區域間研究班在內；

五 強調秘書長對於為制定分區或區域辦法俾使發展中國家內各出口信用籌資機關發生聯繫的倡議應與有關區域及區域間組織合作予以積極支持之需要；

六 要求秘書長就各該政府間工作小組的研討結果與建議向理事會第五十五屆會議具報。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一六三一（五十一）。動員財力資源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回顧其一九六七年八月四日關於稅賦改革設計的決議一二七一（四十三）和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三日關於同一問題的大會決議二五六二（二十四），

念及賦稅改革設計專家小組的建議，<sup>37</sup>

---

<sup>37</sup> 聯合國出版物，出售品編號：E.71.XVI.1。

注意到聯合國秘書處關於外國私人投資的工作方案，特別是關於外國投資的區域及國際座談會所引起的興趣，

深知必須增加發展中國家的私人和公共國民節儲，

確認節儲總額的增加對於加速提高發展中國家的發展率，至關重要，

一 注意到秘書長關於發展中國家稅賦、資源動員及收入分配之報告書，<sup>38</sup> 至感滿意；

二 請秘書長研究如何在適當範疇內為發展中國家促進動員財力資源的最適宜途徑與方法，並在此範疇內作出努力：

(甲) 審議並評估聯合國各機構和各專門機關關於動員國內與國外財力資源的方案與活動，並向理事會提議如何改進此等方案與活動的措施；

(乙) 研究與分區、區域及國際階層動員資源有關的各項問題；

(丙) 研討理事會或專門機關執行首長所提與動員財力資源有關的若干問題；

三 請秘書長向理事會第五十五屆會議提送另一報告書；

四 請秘書長、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和貝魯特聯合國經濟及社會事務處與國際復興建設銀行、國際貨幣基金會、各專門機關及有關政府合作，繼續其關於動員財力資源的技術協助工作。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

<sup>38</sup> E/4988 及 Corr. 1。

## 一六三二（五十一）。稅賦改革設計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回顧其一九六七年八月四日關於稅賦改革設計的決議一二七一（四十三），

業已審查稅賦改革設計專家小組的報告書，<sup>39</sup>

深信長期不斷作動態的稅賦設計對於發展一事至關重要，

一 感佩秘書長關於稅賦改革設計的備忘錄；<sup>40</sup>

二 注意到稅賦改革設計專家小組所提出的一般研究結果與意見，至覺感佩；

三 請秘書長會商國際貨幣基金會和任何其他有關組織，依據專家小組報告書，<sup>41</sup> 及理事會所表示的意見，釐訂並進行辦理此一方面的工作方案，特別要經由籌設訓練方案建立發展中國家的稅賦設計能力以及在區域及分區階層互相交換經驗的能力，同時注意必須計及各發展中國家的當地情形；

四 請聯合國發展方案在其個別國家方案擬訂程序範圍內對這方面的訓練和技術協助活動，儘量給予充分支持。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

<sup>39</sup> 聯合國出版物，出售品編號：E 71.XVI.1。

<sup>40</sup> E/5002。

<sup>41</sup> 參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議，第一七九九次會議；E/AC.6/SR.535-537。

一六三三（五十一）。預算政策及管理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審議了聯合國政府會計及財務管理區域間研究班的報告書，<sup>42</sup>  
確認優良的政府預算制度，對於公共部門方案的有效管理  
同發展計劃的實施，極關重要，

深知無論國有或國家參加的有效力企業對發展進度可能作出貢獻，

回顧其一九六八年八月二日關於此一問題的決議一三六〇  
（四十五），

一 注意到秘書處在此一方面所獲得的進展，至覺感佩；

二 要求秘書長繼續進行關於發展中國家預算政策及管理的技術的工作；

三 進一步請求秘書長進行研究發展中國家無論國有或國家參加的企業的投資資金籌供問題，俾能協助此等國家改善其財務管理辦法並在發展過程中擔負更大的任務；

四 請聯合國發展方案在其國家間和個別國家方案擬訂程序範圍內，繼續支持區域間研究班以及發展中國家關於此一方面的技術協助請求；

五 又請秘書長向理事會定期提送有關此一方面的工作進度報告書。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

<sup>42</sup> ST/TAO/SER. C/117。

一六三四（五十一）。工業發展理事會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注意到工業發展理事會第五屆會議報告書，<sup>43</sup> 並將該報告書連同各代表團的意見<sup>44</sup> 遞送大會第二十六屆會議。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一六三五（五十一）。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特別國際會議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注意到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特別國際會議報告書，<sup>45</sup> 並將該報告書連同各代表團的意見<sup>46</sup> 遞送大會第二十六屆會議。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

<sup>43</sup> ID/B/91；以秘書長備忘錄（E/5041）遞送理事會。

<sup>44</sup> 參看 E/AC.6/SR.538 及 539。

<sup>45</sup> ID/SCU/4 及 Corr. 1-3；以 E/5042 及 Corr. 1 與 2 編號遞送理事會。

<sup>46</sup> 參看 E/AC.6/SR.538 及 539。



## 一六四〇（五十一）. 食用蛋白質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認為秘書長關於食用蛋白質的報告書<sup>47</sup> 國政府及聯合國體系的所有關係政府間機構進一步作更周詳的研究，

對發展中國家食用蛋白質的危急情勢，頗感不安，

深信亟須協同努力以避免危機，

確認目前在聯合國體系中，糧農組織—衛生組織—文教組織合設的蛋白質諮詢小組已具備此方面的專門知識與技術，

進一步深信如果要避免危機，各發展中國家必須自行擔當主要任務，

確認基本問題在於如何使更多人明悉此項問題的嚴重性、以及在已發展國家和發展中國家適當政府階層處理此項問題的方法，

進一步認識到各關係國家決策階層代表目前已經常在聯合國兒童基金會、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世界衛生組織及其他關係聯合國組織之立法機構會議中集合議事，

一 贊許秘書長報告書及高級獨立專家小組遵從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一日大會決議案二六八四（二十五）編製的策略聲明；

二 請聯合國發展方案總辦將報告書實體部分（第壹章、第貳章、第叁章及附件）分發該方案駐外代表，以期各該代表盡最大努力與各駐在國政府合作、促使最高級國家發展計劃官員不得不注意此項甚為重要的問題；

三 促請在謀求解決該問題時加強注意國家發展設計工作；

---

<sup>47</sup> (E/5018 及 Corr.1)。

四 並促請聯合國會員國中已發展國家政府加強支持在雙邊及多邊階層處理此項問題的方案與計劃；

五 建議聯合國各有關機關及各專門機關參加糧農組織——衛生組織——兒童基金會合設的蛋白質諮詢小組，以期擴大其工作範圍，並繼續促請擴充該小組，使所有關係組織都能包括在內；

六 請聯合國兒童基金會、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及世界衛生組織的立法機構、及聯合國體系各組織的其他適當機構、包括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問題諮詢委員會在內，將秘書長報告書第壹章、第貳章及第叁章及附件中所載解決缺少蛋白質問題策略聲明的討論列入其議程作為必須儘早審議的重要項目，並請上述各機關於審議策略時邀請蛋白質諮詢小組的有關專家參加；

七 請蛋白質諮詢小組向聯合國體系的有關政府間機構遞送常年報告，對工作進展情形及解決缺少蛋白質問題時所遭遇的種種問題作一分析，並就各該政府間機構所可能採取的行動提具建議及各種選擇。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 其他決定

安哥拉、幾內亞（比紹）和莫三鼻給  
在非洲經濟委員會的代表權問題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八五次會議上決定

把秘書長關於安哥拉、幾內亞（比紹）和莫三鼻給在非洲經濟委員會的代表權問題的照會<sup>48</sup>遞送大會，以便在其第二十六屆會議採取適當行動。

銅產出口國家政府間理事會代表以觀察員身份出席非洲經濟委員會屆會和該委員會輔助機構會議的問題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八五次會議上決定對於非洲經濟委員會所作准許銅產出口國家政府間理事會出席該委員會屆會及其所屬關切與政府間協進會有關各項問題的輔助機構的會議並以觀察員身份參加工作的建議，不採取行動，<sup>49</sup>因為該委員會依照其任務規定，有權和該政府間機構作成所提議的安排。

#### 關於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執行秘書會議的報告書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八五次會議上注意到一九七一年所舉行的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執行秘書會議的報告書，<sup>50</sup>至為感佩。

#### 區域體制研究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八五次會議上：

---

<sup>48</sup> E/5051.

<sup>49</sup> 參閱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議，補編第五號（E/4997），第一卷，第四八五段。

<sup>50</sup> E/5039.

(甲) 注意到秘書長關於區域體制研究的初步報告書<sup>51</sup>和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第九屆會報告書第七章中所載關於上述報告書的意見<sup>52</sup>很感興趣；

(乙) 決定贊同秘書長所提將其關於這一問題的最後報告書提送理事會第五十三屆會議，而不照一九七〇年七月三十日理事會決議一五五三(四十九)所要求的提送理事會第五十二屆會議的建議。<sup>53</sup>

#### 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的目標和政策的覆核和評估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九九次會議上決定延至第五十二屆會議才審議社會委員會關於社會發展情況的報告書<sup>54</sup>附件中所載的各項提議。

#### 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關於國際發展策略的目標和政策的全盤覆核和評估制度的報告書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九九次會議上建議大會在第二十六屆會議時應當欣然注意到秘書長關於國際發展

---

<sup>51</sup> E/5030 及 Add.1 與 Add.2.

<sup>52</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補編第九號(E/5038)；並參看關於一九七一年所舉行的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執行秘書會議的報告書(E/5039，第四節)。

<sup>53</sup> E/5030，第五段。

<sup>54</sup> E/5029.

策略的目標和政策的全盤覆核和評估制度的報告書，<sup>55</sup> 因為該報告書顧到了理事會及其經濟委員會在理事會第五十一屆會議的審議情況，<sup>56</sup> 對全盤覆核和評估推行國際發展策略的進展情況的一個制度，大體上提供了健全的初步基礎。

#### 發展設計委員會的成員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九九次會議上建議擴大的發展設計委員會的兩個委員應該是發展問題社會方面的專家。

#### 發展設計和預測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九九次會議上注意到：

(甲) 發展設計委員會對歐洲長期設計方面的經驗及其與發展中國家的關係所作的研究；<sup>57</sup>

(乙) 秘書長關於發展設計諮詢服務的進度報告書。<sup>58</sup>

---

<sup>55</sup> E/5040.

<sup>56</sup> 參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議，第一七九五次至第一七九九次會議；E/AC.6/SR.529,530 及532.

<sup>57</sup> 參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補編第七號 (E/4990)，第三章。

<sup>58</sup> E/5034 及 Corr.1。

## 工業發展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九九次會議上注意到秘書長關於聯合國在訓練發展中國家本國技術人員以加速其工業化方面所負任務的報告書。<sup>59</sup>

---

### 有關科學和技術的問題

一六三六（五十一）。有關工業發展的科學及技術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一 慶賀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問題諮詢委員會關於適合工業發展的各種技術<sup>60</sup>以及關於影響發展中國家現有各工業研究組織效力的因素<sup>61</sup>所提兩報告書，建議所有會員國政府注意各該報告書，並請各國政府對於該委員會所提建議加以審議並斟酌情形交由與工業有關的科學、技術及管理機關予以實施並就為鼓勵此種審議與實施所採步驟提具報告；

二 請有關專門機關及各區域經濟委員會按照其本身工作情形，包括為促進發展中國家間各就其有關技術與產品以及工廠設計方面的經驗互相交換資料一事所訂辦法在內，審議各該報告書，並就有關各該報告書內所論事項而採取的步驟向理事會具報；

---

<sup>59</sup> E/5024 及 Corr.1 以及 Add.1 及 Add.2.

<sup>60</sup> E/4967.

<sup>61</sup> E/4960.

三 請諮詢委員會繼續審議工業部門以外其他經濟部門的有關技術；

四 建議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國際勞工組織及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應密切合作，共同研究方法，俾可就發展中國家所關切的若干選定工業方面的各種已知抉擇技術，盡量以有系統方式向各政府、企業機關及工業諮議提供可靠資料——其中包括資本、勞工、原料及其他生產因素方面需要的有關資料在內；

五 建議聯合國發展方案、國際復興建設銀行及其聯合機構、各區域發展銀行以及供給資金與其他協助的其他機關應對希望加強其工廠與產品設計能力——包括建立設計中心、資料服務處和其他適當機關以及人員訓練在內——的發展中國家政府所提請求加以優惠考慮；

六 建議聯合國會員國及各專門機關與國際原子能總署會員國政府應參照其高等工程教育及經理人員訓練工作方面情形對於報告書中所述事項更加注意，並請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國際勞工組織以及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於與各會員國政府接洽時促進實施上述各項建議。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一六三七（五十一）。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問題諮詢委員會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一 注意到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問題諮詢委員會第八次報告書，<sup>62</sup>至為感佩，

二 歡迎該委員會繼續強調向發展中國家轉讓技術的重要性及其在此方面與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及其他聯合國機構所進行的合作；

三 請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考慮該委員會所提建議，對已發展國家中專事研究發展中國家各項問題的研究機構及實驗所進行調查，並實施該委員會所提關於已發展國家與發展中國家的研究機構間建立雙邊聯繫的建議。<sup>63</sup>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一六三八（五十一）。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的世界行動計劃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考慮到大會在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中強調必須作更大努力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sup>64</sup>

---

<sup>62</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議，補編第十一號(E/4970)。

<sup>63</sup> 同上，第三十四及第三十五段。

<sup>64</sup> 參看大會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二六二六（二十五）正文第二段，(60)-(64)。



進一步考慮到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問題諮詢委員會應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十一月大會決議一九四四(十八)、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大會決議二三一八(二十二)及一九六六年八月五日理事會決議一一五五(四十一)的要求，並經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各專門機關、國際原子能總署及其他聯合國組織協助，業已編訂並提出關於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的世界行動計劃，<sup>65</sup>

一 贊許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問題諮詢委員會、秘書處、各專門機關及國際原子能總署為完成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世界行動計劃而進行的各項工作，以及第一卷中所載的各項激發性意見；

二 注意到世界行動計劃是聯合國第二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的重要輔助工具，很感興趣；

三 鑒於理事會未能在其第五十一屆會議充分研究世界行動計劃，並鑒於該計劃具有持續的重要性和動態性質，決定在其第五十二屆會議及第五十三屆會議作更詳細的審議；

四 建議秘書長在一九七二年二月一日以前徵詢所有關係方面的意見，以期採取適當的後繼行動，並建議大會延至第二十七屆會議再對該計劃作深入的研討；

五 請各會員國政府周密地考慮世界行動計劃，並在考慮其對發展中國家的雙邊援助方案時酌量顧及世界行動計劃的各項意見；

---

<sup>65</sup> E/4962及 Corr.1 (第一卷)及E/4962/Add.1 (第二卷)。

六 又請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各專門機關的執行機構、特別是國際復興建設銀行的執行機構以及國際原子能總署及其他政府間機構的執行機構、尤其是聯合國發展方案在擬訂全球性計劃時，研究世界行動計劃，並在發展其自身方案時顧及該行動計劃所提出的各項意見；

七 請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參照各該區域內國家之需要審議世界行動計劃中所載各項提議，以期為每一區域編訂具體行動計劃。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一六三九（五十一）。現代科學和技術在國家發展過程中的任務以及增強國際間經濟和科技合作的需要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審議了秘書長所提進度報告書<sup>66</sup>及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問題諮詢委員會第八次報告書，<sup>67</sup>

深知依據一九五八年十一月十四日大會決議一二六〇（十三）於一九六一年刊行標題為“科學研究的目前趨向”的研究報告<sup>68</sup>目前由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編製中的訂正版、其目

<sup>66</sup> E/5019.

<sup>67</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議，補編第十號(E/4970)。

<sup>68</sup> 皮埃爾·奧熱，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紐約及巴黎，一九六一年）。

的、概念及編訂計劃與一九七〇年十二月七日大會決議二六五八（二十五）正文第八段請秘書長進行的研究在甚多方面相類似。

一、欣然注意到秘書長在其進度報告書附件中提出的草案大綱，同時表示希望能夠把它縮短並予簡化；

二、贊同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問題諮詢委員會的建議，即提議編製的研究不應包羅萬象，而應明確限定其範圍並應以向前展望為主；

三、請各會員國政府、各專門機關、特別是聯合國科學教育文化組織、世界衛生組織、及國際原子能總署、及聯合國體系其他有關組織參加編撰大會決議二六五八（二十五）第八段所要求編撰之研究報告；

四、請秘書長及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採取一切必要步驟，以促進編撰此等研究報告；

五、希望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協同秘書長審議能否將此等研究報告彙編成一項單一出版物，因此舉顯屬非常合宜；

六、請秘書長將上述交換意見結果向理事會及大會提具報告，並將準備工作進展情形按時告知理事會、大會及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問題諮詢委員會。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 其他決定

### 今後科學和技術方面的制度安排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九八次會議上決定延期審議法國提出的決議草案，<sup>69</sup>並把關於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問題諮詢委員會的項目列入第五十一屆會議第二期會議的議程。

---

### 有關發展方面業務工作的問題

一六一三（五十一）。聯合國發展方案理事會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注意到聯合國發展方案理事會關於其第十一屆會議和第十二屆會議的報告書。<sup>70</sup>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第一九七〇次全體會議。

一六一四（五十一）。關於聯合國志願服務人員方案的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

<sup>69</sup> E/L.1420 及 Add.1.

<sup>70</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議，補編第六號和第六號甲（E/4954 及 E/5043）。

注意到秘書長關於聯合國志願服務人員方案的報告書<sup>71</sup>並把它遞送大會第二十六屆會議。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第一七九〇次全體會議。

一六一五（五十一）。對聯合國發展方案的捐款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注意到因聯合國發展體系能量增進而對資源增加所抱的極大期望沒有實現，

考慮到為釐訂指示性設計數字所用全部資源在今後五年內每年應增長百分之九點六的規定不合乎大會在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一日決議二六八八（二十五）中所核准關於聯合國發展方案的各項規定，因為上述決議認為過去數年內發展方案資源方面的增長率只是計算今後增長率時所用的一個根據，而且是和應當顧到的最低限度，

又關切的注意到在每年增加百分之九點六的情形下，今後五年內捐款的全部增加將少於百分之六十，照此比率，要使目前的資源水平增加一倍，可能需要八年到十年的時間，

確認捐款增長率定為百分之九點六的嚴重後果之一，便是外地方案支出的增加率將從過去五年的百分之十六降至今後五年的不到百分之十，這就是間接表明即使是聯合國發展體系目

---

<sup>71</sup> E/5028.

前的能量將仍然沒有使用，

進一步考慮到假使顧及發展方案的費用可能有所增加，那末捐款每年增長百分之九點六的結果將是實際上使發展方案停滯在目前水平上面，

相信指示性設計數字方面資源增長只有百分之九點六的規定令人不安，因為總辦曾經聲明到一九七五年使方案加倍是一個現實目標，<sup>72</sup>且各國政府接受了在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的範圍內以官方財力移轉方式提供日益增多的協助數額的規定，<sup>73</sup>

一 要求聯合國發展方案理事會儘早覆核其所核定的指示性設計數字所依據的設計概數，以便達到今後五年內使發展方案資源增加一倍的目標，從而使在長期的、動態的基礎上按國別擬訂方案的概念具有真實意義；

二 敦促各國政府增加其對發展方案的捐款，以便使該方案能夠儘量充分地運用其增進的能量，去協助發展中國家達到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的目標。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第一七九一次全體會議。

---

<sup>72</sup> 參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議，補編第六號 (E/4954)，第七十一段，決定壹；並參看 DP/L.157.

<sup>73</sup> 參看大會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二六二六 (二十五)，正文第二段 (四十三)。

## 一六一六(五十一)。特別天然資源諮詢服務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回顧依照一九七〇年七月二十七日理事會決議一五三五(四十九)設置的天然資源委員會的任務規定，其中除其他各點外說明天然資源委員會應負責擬訂方針，以便在會員國政府請求時，向其提供並且改進和加強關於設計、開發和利用其天然資源的諮詢服務，

又回顧一九七一年五月十八日理事會決議一五七二乙(五十)，其中核准設立特別天然資源諮詢服務並要求秘書長就特別天然資源諮詢服務的設立和工作的進展情況向天然資源委員會第二屆會議提出報告，

歡迎秘書長和聯合國發展方案總辦就聯合國與發展方案間關於特別天然資源諮詢服務的安排所提出的聯合報告書，<sup>74</sup>

相信迅速執行理事會決議一五七二乙(五十)是大家所希望的，

一 促請所有被指定執行理事會決議一五七二乙(五十)的各方，立即遵照規定，執行該決議的一切規定，同時斟酌情形顧到下文第二段所指的聯合研究的結果；

二 歡迎聯合國發展方案理事會的提議，由秘書長和發展方案總辦聯合研究其他方面的短期特別諮詢服務或各種單獨的諮詢服務，一切服務都根據下列原則：一經各國政府請求立即採取迅速行動，在使用一切現有的高階層專門知識和儘量減少

---

<sup>74</sup> DP/L.191.

發展中國家所付費用方面力求效率，以及對每一請求都同有關各國政府進行磋商。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第一七九二次全體會議。

一六一七（五十一）．聯合國發展方案：工業發展方面的計劃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考慮到工業發展是所有國家爲了得到經濟獨立和福利都應當有的一種打成一片的全盤發展的基本特色之一，

進一步考慮到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和聯合國發展方案在協助發展中國家在發展各階段取得各該國家發展計劃所說明的必要的工業技術能量方面負有重要任務，

願到有必要更機動地、更迅速地處理在工業發展方面提供協助的請求，

一 要求聯合國發展方案理事會訓令發展方案總辦：

(甲) 依照發展中國家所訂的優先次序，特別注意這些國家，尤其是其中發展最差各國，在工業發展方面所提出的請求，包括有關工業技術發展和工業小型試驗計劃的請求在內；

(乙) 就工業發展方面計劃的擬訂、核准和執行向發展方案理事會每年的夏季屆會提出一件詳盡的進度報告書；

二 進一步要求發展方案理事會在每年的夏季屆會期間妥爲審議上述報告書。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第一九七二次全體會議。



一六一八（五十一）．聯合國志願服務人員方案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欣然回顧伊朗政府採取主動，設立國際志願服務團，

又回顧設立聯合國志願服務人員方案的一九七〇年十二月七日大會決議二六五九（二十五），

注意到秘書長的報告書，<sup>75</sup>

歡迎聯合國志願服務人員協調專員的委派，

對於至今還沒有收到各方向依照大會決議二六五九（二十五）正文第四段規定所設立的聯合國志願服務人員特設基金捐出的大筆款項，覺得遺憾，

一 讚揚聯合國發展方案總辦和聯合國志願服務人員協調專員為舉辦此事所作出的努力；

二 請所有專門機關及有關志願服務組織和聯合國志願服務人員協調專員共同協調聯合國協助計劃內的一切志願服務活動；

三 促請各國政府、國際組織和志願機關，特別是有捐助能力的機關，對聯合國志願服務人員特設基金捐助款項，以便支付發展中國家志願服務人員的國外費用，並使這一方案在所及的範圍上是真正普遍的。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第一七九二次全體會議。

---

<sup>75</sup> E/5028.

一六一九（五十一）。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執行委員會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審議了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執行委員會一九七一年四月日內瓦屆會的報告書，<sup>76</sup>

確認基金會和聯合國體系內有關技術與其他機關進行合作，在幫助發展中國家發動並經辦有利於各該國家兒童和青年的各種方案方面發生着重要作用，

歡迎基金會目前和將來對促進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各項目標作出貢獻，以及基金會執行委員會依據其既定的“國別辦法”，肯定表示將在聯合國發展方案領導下，全力以赴，共同推行擬訂國別方案的辦法，<sup>77</sup>

讚揚各方在世界上許多地區發生緊急情況時為應付母親、兒童和青年的急迫需要所迅速提供的大量協助，以及基金會、聯合國體系內其他成員、各國政府和非政府組織之間在此項工作上所進行的密切合作，

又歡迎基金會日益重視在發展中國家內訓練其國民以便為有益於兒童的各種方案服務，以及基金會與世界衛生組織和其他組織進行聯合研究後提出改進此種訓練的辦法，

一 贊同聯合國兒童基金會的政策，並讚揚其工作，作為促進經濟和社會發展的一個重要因素，也是協助國內兒童遭受天然和其他災害的國家的一個重要因素；

---

<sup>76</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議，補編第八號 (E/5035)。

<sup>77</sup> 同上，第三十二至第三十五段。

三 請基金會繼續並擴大其提供的協助去幫助各國培養年青的一代，以便肩負其將來的責任；

三 呼籲各會員國政府和其他捐獻者盡力增加其對基金會的捐獻，使基金會能够在一九七五年達到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美元的預定數字。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第一七九三次全體會議。

#### 其他決定

#### 世界糧食方案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九九次會議上：

(甲) 注意了聯合國／糧農組織世界糧食方案政府間委員會提交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和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理事會的第九次常年報告書，這個報告書由秘書長以備忘錄遞送經濟暨社會理事會；<sup>78</sup>

(乙) 肯定了理事會在一九七一年五月二十一日第一七七二次會議上所作的決定，延到第五十一屆會議第二會期會議再就一九七三年至一九七四年期間世界糧食方案認捐目標，作成決議。

---

78 E/5022.

聯合國、各專門機關、國際原子能總署、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和所有與聯合國體系有聯繫的其他機關在經濟、社會、技術合作及有關部門中的方案和工作問題

一六四二(五十一)。各專門機關和國際原子能總署的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審議了各專門機關報告書<sup>79</sup>和國際原子能總署報告書<sup>80</sup>的分析摘要以及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在其第九屆會議報告書<sup>81</sup>中的意見，

---

<sup>79</sup> 國際勞工局，“國際勞工組織提交聯合國的第二十五次報告書”(日內瓦，一九七一年)，摘要以 E/4977 編號遞送經濟暨社會理事會；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提交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五十一屆會議的報告書：一九七〇年度摘要”，以 E/4983 編號遞送經濟暨社會理事會；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文教組織提交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的報告書”，以 E/4975 編號遞送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國際民用航空組織，“一九七〇年工作分析摘要”，以 E/4980 編號遞送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世界衛生組織，“世界衛生組織一九七〇年度報告書：分析摘要”，以 E/4978 編號遞送經濟暨社會理事會；萬國郵政聯盟，“萬國郵政聯盟提交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五十一屆會議的一九七〇年度工作分析報告書”(伯恩，一九七一年)，以 E/4976 編號遞送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國際電訊同盟，“國際電訊同盟提交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五十一屆會議的一九七〇年度工作報告書分析摘要”(日內瓦，一九七一年)，以 E/4979 編號遞

相信理事會應改進其審議這些報告書的辦法，

聽取了世界衛生組織幹事長所作每年深入研究兩三個機關的建議，<sup>82</sup> 以及理事會第五十一屆會議討論期間所提出的其他建議，

一 欣然注意到各專門機關和國際原子能總署所提出的分析摘要，特別是摘要中建議的改進方法；

二 請各專門機關和國際原子能總署繼續提供這種分析摘要，同時顧及理事會所規定的準則，特別是其一九七〇年七月三十日決議一五四八（四十九）內規定的準則；

---

送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世界氣象組織，“世界氣象組織提交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第五十一屆會議的一九七〇年度常年報告書分析摘要”，以 E/4982 編號遞送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政府間海事諮商組織，“一九七〇—七一年度常年報告書分析摘要”，以 E/4981 編號遞送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sup>80</sup> 國際原子能總署，“原總提交聯合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的一九七〇—七一年度常年報告書”，和“核技術和綠色革命”(INF/CIRC/146/Add.1)，以 E/4974及Add.1 編號遞送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sup>81</sup>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議，補編第九號(E/5038)。

<sup>82</sup> 同上，第五十一屆會議，第一七八〇次會議。

三 訓令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建議理事會在其春季屆會贊同選擇兩三個機關的報告書，可由理事會妥加深入的審查，並建議應採的程序，同時顧到有必要保證所有各機關的報告書在五年內都得到詳細的審議；

四 決定在理事會夏季屆會對根據方協委會的建議所選擇的報告書作了深入討論以後，應有充分時間討論任何一個其他報告書。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一六四三（五十一）。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的工作和職權範圍的覆審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回顧聯合國憲章第九章關於國際經濟和社會合作的各項規定，特別是關於本組織應該作出建議，以調整各專門機關的政策和工作的第五十八條以及憲章第十章的各項規定，特別是第六十三條第二項，內中規定理事會為調整各專門機關的工作，得與此種機關會商，向其提出建議，並向大會和聯合國會員國提出建議，

回顧已遵照一九四六年九月二十一日理事會決議十三（三）的規定設置了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各專門機關和國際原子能總署的主管機構作成了贊同決定，以及理事會與某些專門機關締結了關係協定，

又回顧理事會一九六八年八月二日決議一三六七（四十五）

和一九七〇年七月三十日決議一五四七（四十九），

考慮到就整個體系各種方案的擬訂和實施言，有必要在其他辦法外還通過聯合國體系各組織採取更協調和更合理的途徑，來增進聯合國體系在經濟、社會和有關方面的工作效率，

注意到要達成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所載各項目的和目標，必須由聯合國體系採取動態行動，以便滿足發展中國家的需要、通過充分的設計和方案擬訂以取得最大的生產力和影響力，以及合理地使用一切可以利用的資源，

回顧聯合國體系中決定政策的任務，是參加體系內各主管機關的會員國的特權，各秘書處執行各該機關依照各組織和專門機關的組織法規定所指定辦理的職務，

又注意到各秘書處和各秘書處機構就各種可能的行動途徑所作的建議，可以協助各有關政府間機關執行其作成決定的任務，

又注意到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依照所屬各個組成部份的組織法規定和責任，在執行其作為秘書處階層的主要協調機構的職務時，除其他事項外，能夠以下列各種方式，有效地協助理事會在經濟、社會和有關方面履行其協調體系內各項工作的任務：提供必要信息和資料、作為能夠由整個體系更有效處理各種事項的信息交換所，提供服務，提供在秘書處階層就各種工作方案進行諮商的適當場所，以及從事理事會特別交辦的其他工作，

強調確使聯合國、各專門機關和國際原子能總署間所訂各種協定獲得有效實施的重要性，

進一步強調使各區域經濟委員會更切實地參加秘書處階層的協調安排，

一 請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經常研討應向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提出的建議，以便保證聯合國、各專門機關和國際原子能總署間所訂的各種協定獲得最充分和最有效的實施；

二 請協委會儘先研究劃一的和協調的方法，使聯合國體系可以通過規模經濟來增進生產力和效率，並且取得有關的利益；

三 又請協委會每年向理事會，並斟酌情形，向各專門機關和國際原子能總署的主管立法機構，提出一個敘述聯合國體系經辦業務方法的簡要報告，其中指出已經解決的問題並強調還沒有解決的問題，以便在政府間階層採取行動，此外還提出旨在便利各有關組織實施理事會在協調方面所作決定的建議和提案，以便確使所採取的行動彼此支持、相輔相成；

四 要求協委會每年就整個體系向理事會提出一個可能深入討論的題目一覽表，這個一覽表一經理事會在原則上核定以後，便向理事會，並斟酌情形向各專門機關和國際原子能總署的主管立法機構就每一題目提出個別報告，根據事實簡要敘述整個體系經辦業務的情形，特別指出缺陷或重覆現象，以及實施與所涉題目有關的政策和工作方案時所發生的實際困難；

五 請協委會將其所屬輔助機構、包括專設小組或工作團在內的工作結果，或斟酌情形將簡短摘要、包括主要題目和討論趨勢在內，通知理事會和各專門機關和國際原子能總署的主管立法機構；



六 敦促協委會，爲了保證提高效率 and 避免重覆起見，在關於方案草案的提案送往各立法機構以前，並在對核定方案的執行作任何更改以前，繼續爲聯合國體系內各有關秘書處間的事先諮商作必要安排，並作出定期報告，使理事會獲知發展情形；

七 要求協委會在提出建議和研究報告時，說明取捨辦法和可供抉擇的行動途徑，以便利各有關立法機構執行作成決定的任務；

八 進一步要求協委會斟酌情形，對爲諮商和協調目的而舉行的一切機關間會議，嚴加控制；

九 決定理事會和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的所有成員國都應該接到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及其籌備委員會和其他輔助機構召開會議的通知，以及會議議程的簡單說明；

一〇 請秘書長繼續考慮是否可能於必要時，由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執行秘書和貝魯特聯合國經濟及社會事務處主任參與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及其籌備委員會的會議。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一六四四（五十一）。秘書長關於經濟、社會和人權方面工作方案的績效的報告書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確認一九七〇會計年度秘書長關於經濟、社會和人權方面

工作方案的績效的報告書，<sup>83</sup>比往年的報告書有了很大的改進，

注意到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覺得這個報告書在格式和內容上還可再加改進，以增大其用處，<sup>84</sup>

進一步注意到今後的報告書應該更偏向出產方面，應該對績效作全盤的分析，

要求秘書長在今後的報告書中保證：

(甲) 任何一年度預算績效文件的格式應該和同一年度的工作方案文件有直接關聯，以便作有意義的比較；

(乙) 文件應該擴充，載列更詳細、更偏向出產的資料，因為此種文件仍然着重於投入因素，如同為擬訂進行中的各種計劃所用的人工月，以致忽略了資源分配方面的資料，甚至忽略了對核定方案的實施所發生的非行政性障礙的資料；

(丙) 秘書處對文件的編製應該行使更大的中央監督，以確使各個部分連貫一致，且在對方案預算編製制度進行研究以前，秘書處應當另編概述一節，綜合敘述各個部分，分析工作方案績效的整個問題，並於可能時說明工作方案各個部門間的資源分配，但須根據各有關政府間機關所作的決定和所訂的優先次序；

(丁) 各表所列資料涉及的時期應該擴充為五年，就是對每一個方案，列出關於各主管政府間機構所作特殊決定的授權和過去四年的績效資料以及本年度的授權資料，因而能夠容易地

---

<sup>83</sup> E/AC.51/52 及 Add.1.

<sup>84</sup> 參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補編第九號 (E/5038)，第十五段和第十六段。

比較各部門內和各部門間着重點的變動情形，關於變動原因所作的解釋應該載入說明，同時妥為顧到本年度各項授權的列入對查明各方案今後可能步入的方向，最有助益並且對各政府間機關的作成決定也有幫助；

(戊) 各報告書應在年初分發給各有關政府間機關，並儘可能併入議程和文件內，以供各組織或委員會審議，此種審議的結果則應由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在研討有關題目時加以審查。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 一六四五（五十一）. 綠色革命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深知各種高產穀物的普遍種植和推廣對於達到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的農業生產目標可以作出極大貢獻，

了解應該注意此種革命過中程所不可避免的經濟、社會和人類問題，此種注意是保證順利促進新技術的一個決定因素，

注意到聯合國發展方案、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和國際復興建設銀行一同採取了新的主動，以改進並加強農業和相關研究方面的國際合作，

注意到聯合國社會發展研究所，目前商同國際勞工組織和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正就大規模推行各種高產穀物所引起的社會問題進行着聯合國－發展方案研究計劃，感到興趣，

考慮到要順利種植各種新的高產穀物，物質投入量必須更

易於取得而且大大增加，

確認綠色革命的影響遠超出農業技術的範圍以外，還涉及廣泛的社會和經濟方面，所以必須由整個聯合國體系採取步調一致的多部門行動，

一 欣然注意到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所編關於綠色革命所引起的問題的特別報告書，<sup>85</sup>和該委員會採取的主動，這種主動使理事會注意到由於新技術的推廣，整個聯合國體系可以有機會作出真正協調的努力；

二 贊成上文第一段所指特別報告書中所表明的，在經濟和社會發展這一特殊方面從事機關間設計和步調一致、偏重行動的方案擬訂的綱要；

三 建議各會員國政府、各區域經濟委員會、各專門機關、國際原子能總署和其他有關組織，在其短期和長期計劃中密切注意在綠色革命方面促進步調一致和有意義的、偏重行動的計劃；

四 建議還應該注意通過繼續研究如何發展不在目前方案中的各種高產穀物，使綠色革命的惠益得以推廣到範圍更廣農業情況和收入不同的人群；

五 進一步建議密切注意新技術對於包括環境方面在內的社會經濟發展所發生的影響，同時除其他事項外還要顧到聯合國社會發展研究所目前進行的關於新農業技術所引起社會問題的研究結論；

六 歡迎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採取主動，與國際援助和雙邊援助兩種可能來源、特別是研究和糧食生產資源方面的來源

---

<sup>85</sup> E/5012, ( 第貳編 ) 。

加緊接觸，以便促進推廣新技術的目標；

七 促請聯合國發展方案和其他金融機構審慎研討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的特別報告書並在協助各國政府擬訂國家方案時予以顧及；

八 決定依照爲覆核和評估應用新技術方面進展情況所訂的辦法，會同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在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的中期進行此種覆核和評估。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 一六四六（五十一）．聯合國體系各種方案的支出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回顧理事會一九六三年八月二日決議九八四（三十六）中會主張根據第一個聯合國十年的範圍，擬訂一個聯合國體系內各組織的工作按照專門問題分類的體制，和理事會一九六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決議一〇九〇D（三十九）第壹節中會要求向理事會單獨提出一個報告書，開列聯合國體系內各組織和理事會有關各部門工作清單，並表明各該組織經常預算和預算外各方案所涉及的支出，

又回顧理事會在第四十五屆會議中所作的結論，認爲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關於方案支出的報告書所用的標題以及每一標題下支出數額的分配，都必須參照對聯合國體系在經濟、社會和人權方面的工作負有協調責任的各機關的需要，加以覆核，<sup>86</sup>

86

參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四十五屆會議，補編第一號（E/4561），第十九頁。

憶及方案及協調事宜擴大委員會最後報告書中的建議 G，<sup>87</sup>其中該委員會認為特別是從前後一貫的方案覆核和協調的觀點來看，現有的標題範圍可以有所改進，並且着重指出有必要儘量除去跨越部門的標題，而確立互相排斥的類別，

一 注意到協調事宜行政事宜委員會關於聯合國體系方案支出的常年報告書採用了新格式，按方案部門和分部門詳細列舉此類支出；

二 歡迎此種新格式，因其使人看到體系內各種工作的全盤情形，對理事會執行其決策和協調任務，將有幫助；

三 請聯合國發展方案、組織間委員會和聯合國體系內其他有關機關在其信息系統和報告工作方面儘量利用這個體制；

四 請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考慮能否在表四的附註中載列可與按“方案”提出預算的各組織的預算文件的相當部分相互查考的資料，因而能把所列數字和各該組織支付費用的方案聯系起來。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其他決定

聯合檢查組報告書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九九次會議上欣然

---

<sup>87</sup> 同上，第四十七屆會議，文件 E/4748/Rev.1，第八十二段至第八十八段。

注意到聯合檢查組向它提出的報告書<sup>88</sup>並請一切有關方面注意  
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第八和第九兩屆會議的意見，特別是第  
八屆會議報告書<sup>89</sup>的第三十七段和第九屆會議報告書<sup>90</sup>的第六  
十八和六十九兩段。

---

88 E/4932, E/4935 及 Add.1 以及 Add.1/Corr.1 Add.2, E/4941/Rev.1,  
E/4941/Add.1 至 3, E/4941/Rev.1/Add.4 至 6, E/4951 及 Add.1 至  
4 與 E/4957.

89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屆會議，補編第  
五號 (E/4989)。

90 同上，第五十一屆會議，補編第九號 (E/5038)。

## 改進理事會工作安排的辦法

一六二一(五十一). 改進理事會工作安排的辦法；今後科學與技術方面的制度安排；執行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方面進展情況的全盤評估制度

### 甲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重申其作為聯合國主要機關所負的任務應予加強，其工作方法應加改善，俾能更有效地行使聯合國憲章所授與的擬訂一般經濟和社會政策以應付現代世界各種艱巨工作的職權，

考慮到如有更多的聯合國會員國參加，理事會將可增強其代表性、機動性及其權力，

一 建議大會於第二十六屆會採取一切必要步驟修正憲章，以確保早日將理事會理事國增為五十四國，所增加的二十七個席位依理事會現有地域分佈情形予以分配；

二 決定在過渡期間將其所屬屆會委員會及天然資源委員會的委員國自一九七二年一月一日起增為五十四國；

三 請大會於第二十六屆會，除選舉理事會九個新理事國外，依理事會席位的現有地域分佈情形選舉二十七個聯合國會員國參加工事會屆會委員會；

四 又決定在過渡期間理事會屆會議程內之一切實質項目，除一般辯論外，均發交屆會委員會作深入的審議，以期向理事會提出具體建議；



三 進一步決定於其第五十三屆會檢討其協調機構，包括可否舉行協調委員會屆會間會議處理目前委交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的工作，以期加強理事會的協調任務。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八次全體會議。

## 乙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回顧其關於今後科學與技術方面制度安排的一九六九年八月八日決議一四五四（四十七）及一九七〇年七月三十日決議一五四四（四十九），尤其是後一決議第四段，

確認應用科學與技術以謀解決發展中國家經濟及社會問題其所起作用日益重要，

進一步認識到聯合國體系迫切需要適當的制度體系以確保廣為應用科學與技術以促進發展，並消除處理特定科學與技術問題的聯合國各機關及組織間任何現有制度上的缺漏，

滿意地注意到貿易及發展理事會於一九七〇年九月十八日決議七十四（十）<sup>91</sup>內設立關於實用技術轉讓問題的政府間小組，

一 決定設立理事會常設委員會，由委員五十四人組成，依理事會席位目前地域分配情形選出，就有關應用科學與技術

---

<sup>91</sup> 參看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五屆會議，補編第十五號（A/8015/Rev.1 及 Rev.1/Corr.1），第二部分，附件壹。

促進發展事項提出政策準則和建議，並經由理事會向大會具報；

三 又決定參照上文決議一六二一甲正文第一段所載規定及理事會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一六二三（五十一）的規定實施情形，於第五十七屆會議審議科學與技術方面的制度安排；

三 要求秘書長就上文第一段所稱常設委員會的可能任務規定向理事會第五十二屆會議提具報告，計及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各專門機關與國際原子能總署及大會屆會間機關的特定職權，以及此等機關與常設委員會間協調的需要；

四 又決定維持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問題諮詢委員會，其委員二十四人依一九六三年八月一日理事會決議九八〇A（三十六）所訂方式予以委派，委員任期三年，得連任，諮詢委員會除該決議規定的任務外應向常設委員會提供專門知識，並得接受常設委員會的必要指示向其提供此方面的科學、技術及革新的意見與觀念；

五 重申其看法，認為惟有提供充分資源依據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的有關規定處理主要問題的各方面，科學與技術方面的制度安排始有意義。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八次全體會議。

## 丙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注意到大會於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二六二六（二十五）中核定的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第八十三段規定應由大會經由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全盤評估實施各項政策措施及達成該策略所定鵠的與目標之進展情形，

回顧其一九七〇年七月三十一日決議一五五六 B（四十九）內中理事會表示願意負責協助大會對策略實施進展情形從事通盤覆核與評估的工作，

深知各國政府及聯合國體系將在不同階層實施覆核與評估，

一 決定設立關於覆核與評估問題的理事會委員會，依照理事會席位目前地域分配情形於第五十二屆會議選出委員五十四人組成之，使理事會得以履行大會依照聯合國憲章所定理事會職權委交理事會的責任，以協助大會依大會決議二六二六（二十五）尤其第八十三段的規定對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從事全盤覆核與評估；

二 又決定參酌上文決議一六二一甲正文第一段的規定及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決議一六二三（五十一）的規定實施情形，於其第五十七屆會審核全盤覆核與評估的機構；

三 請各專門機關及聯合國體系內其他組織的政府間機構，尤其是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的貿易及發展理事會與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的工業發展理事會，審議應採取何種適當程序以覆核並評估在其各自職權範圍內的國際發展策略的政策措施及鵠的與目標，並就此事經由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向大會具報；

四 請發展設計委員會協助覆核及評估委員會，研究關於實施國際發展策略的全盤進展的一切有關資料，並將其意見及建議轉送該委員會。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八次全體會議。

一六二二（五十一）。理事會的工作安排：向大會提出的建議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建議大會通過下開決議草案：

大會，

鑒於過去二十年來聯合國體系各機關與組織在經濟、社會、科學及技術方面所進行的工作大量增加，因此須對此等工作加以更密切更有效的協調，

回顧其一九六六年十二月十三日決議二一八八（二十一）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十九日決議二三六〇（二十二）、尤其一九六九年十二月十五日決議二五七九（二十四），內中除其他事項外，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參酌聯合國體系各組織所得經驗與有關演進情形，儘速對協調與方案覆核提出必要的改良或變更辦法，

支持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一九七〇年八月六日決議一五四七（四十九）所載的有關建議，

回顧依聯合國憲章第九章規定，發展國際經濟及社會合作的責任屬於大會及大會權力下的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強調依憲章第十章規定，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務須在聯合國

體系內負起在經濟與社會方面及人權方面的主要任務，

注意到有必要訂立在大會及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屆會審議經濟、社會、科學及技術問題的較合理程序，

一、 認為大會議程所載經濟、社會、科學或技術方面任何新問題通常宜先由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審議，由理事會就大會將來可能對此等問題通過的決定的性質作出具體建議；

二、 訓令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及時提出關於聯合國經濟、社會、科學及技術工作的問題一覽表，並附具適當建議，備供大會屆會審議；

三、 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於其即將舉行的屆會說明理事會本身依聯合國憲章規定認為宜於採取最後決定的各項問題的範圍，並就此事提出提議，備供大會第二十七屆會核可；

四、 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採取適當措施，以期調節並有效協調聯合國體系內的經濟、社會、科學及技術工作，在此方面並促請理事會注意於行使其憲章尤其第六十三條所訂明的職權時，務須更求精確，效率更大；

五、 訓令經濟暨社會理事會計及上文第四段，就採取何種有效措施以矯正在協調經濟與社會發展方案上之現有缺點並藉以消除駢疊、重複、職員冗多及預算款項超支問題擬訂提議，提送大會第二十七屆會議審議。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八次全體會議。

## 一六二三（五十一）。理事會的工作安排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考慮到理事會作為聯合國主要機關所負的任務應予重申，其權力應予加強，其工作方法應加改善，俾能更有效行使聯合國憲章所授與的擬訂一般經濟及社會政策以應付發展方面各種艱巨工作的職權，

重申由於近年來聯合國體系工作的擴展，理事會經其一九六六年八月五日決議一一五六（四十一）載明的下列職權愈益重要：

- (甲) 充當聯合國經濟、社會及人權方面工作方案的監管機關，
- (乙) 充當聯合國體系各組織在上述各方面工作的協調機關，
- (丙) 作為討論國際經濟及社會政策問題的場所，並為聯合國體系各組織擬訂建議，

注意到大會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決議二六二六（二十五）所核定的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第八十三段規定該策略實施進度應由大會經由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從事全盤評估，將使此等職權愈益明確並需更加注重優先次序的確定及聯合國體系內利益衝突的解決。

### 壹

一 決定理事會於審議全盤經濟及社會情況時應擬訂新政策建議以應付發展方面的各種艱巨工作，確定發展方面主要延滯及障礙之所在，並建議消除此等延滯及障礙的方法；

二 決定在顧及理事會議事規則的條件下安排其工作方案，

以備：

- (甲) 於一月舉行短期組織屆會；
- (乙) 於曆年四月至六月舉行屆會，主要工作為審議社會問題、各輔助機關報告書及進行選舉；
- (丙) 於曆年七月至九月在日內瓦舉行屆會，審議由於世界經濟情況而發生的主要問題，每隔一年辯論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執行情況，以期協助大會作全盤評估並協調聯合國體系在經濟及社會方面的工作；
- (丁) 在大會期間舉行簡短的第二期會議，討論通常不能於經常屆會審議的項目；

## 貳

三 請秘書長商同理事會各理事國擬訂較合理的議程，以期避免討論的重複並使理事會得以集中於政策問題，將關於有關問題的項目集結為一類，並斟酌情形規定依長期設計周期審議重要實質問題；

四 重申其決定應將高級專員的報告書不經辯論即轉送大會，但理事會如於通過議程時依一個以上理事國或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的特定請求而另作決定者，不在此限；<sup>92</sup>

五 決定在一般情形下且為避免重複辯論起見，其所屬一切專門委員會及輔助機關報告書的審議應儘可能限於必須由理事會作出決定或指示的事項；

六 請秘書長商同各代表團分發各屆會的詳細工作時間表，

---

<sup>92</sup> 參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四十七屆會議，補編第一號甲 (E/4735/Add.1)，英文本第三頁。

並務使各屆會的附有註解的臨時議程愈加詳盡；

七 請秘書長為每一實質議程項目編製一簡短文件，撮述以前審議此問題的情形及備供理事會作出決定的各種選擇，以及由於此種決定可能發生的後果；

### 叁

八 請秘書長採取緊急措施以改革提送理事會文件的性質範圍及形式，俾確使各國政府得充分審議各報告書，並確使理事會能集中於需要政府間審議的問題，提送理事會的報告書務須偏重行動且內容簡明（通常不超過三十二頁）並提出明晰精確的建議促請注意應由理事會計及的問題和向理事會提議可能採取的其他行動途徑及其影響，且確保在秘書長召開專家會議時只提送秘書長的簡明報告書，載列備供理事會採取行動的有關建議；

九 請秘書長確保自一九七二年起提送理事會及其所屬專門委員會與輔助機關的報告書均遵守此等準則；

一〇 決定其所屬專門委員會及輔助機關的報告書除討論經過的摘要外應載有建議事項的簡明摘要及需由理事會採取行動的問題的陳述，並決定其所屬專門委員會及輔助機關所通過的一切決議通常均應採取草案之形式備供理事會核准；

一一 決定理事會提送大會的報告書應重加編排以便為大會提供有效的討論基礎，並應載列需由大會採取行動的問題的明晰陳述及理事會的討論經過摘要與其所作決定的紀錄包括表決詳情在內；

一二 重申務須嚴格遵守理事會議事規則第十四條第四段的規定，並決定會議日曆的擬訂應使此條規則得獲遵守為準；

一三 請各專門機關及國際原子能總署計及一九七〇年七



月三十日理事會決議一五四八（四十九）的建議，繼續提供分析報告；

肆

一四 歡迎非理事會理事國的會員國依理事會議事規則第七十五條的規定參加其審議，深信此種參加將確使所作決定具有在政治上愈益堅固而廣泛的基礎。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八次全體會議。

一六二四 ( 五十一 )。 改進理事會文件的措施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注意到各代表團所選用工作語文的屆會工作文件收到日期有時過遲因而遭遇困難，

回顧其議事規則第十四條第四項，

又回顧其一九六五年七月三十一日決議一〇九〇 B ( 三十九 )，

注意到大會一九六六年十二月二十日決議二二四七 ( 二十一 ) 請秘書長確保各項文件於充分時間內，同時備就所規定的應用語文本，供各會員國使用，

進一步注意到大會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八日決議二二九二 ( 二十二 ) 請秘書長採取一切必要措施，以確保各種應用語文文件更有效地按時同時提出及發送；

一 再度要求秘書長採取必要行動，以確保提送理事會及其輔助機關的文件於充分時間內 ( 至少在屆會開始前六星期 )，同時備就理事會及所屬機關的應用語文本，供各會員國使用，但以不妨礙其他語文為限；

二 決定將來訂定會議日曆時應以上文第一段得獲遵守為準，並請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向理事會第五十三屆會議提具達成此項目標的切實建議；

三 要求秘書長諮商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並取得其認為有所助益的任何外界意見後，覆核關於編製、繙譯及分發提送理事會或其輔助機關的文件的現行辦法；

四 進一步要求秘書長經由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向理事會第五十三屆會議提具報告書，說明上文第三段規定的研究工作的結果，並說明已採取或擬採取何種新措施以改進目前情形。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八次全體會議。

## 特別問題

### 一六一一（五十一）．哥倫比亞和智利發生天然災害後所採取的措施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考慮到哥倫比亞和智利有些地區最近發生天然災害，結果人民生命財產，損失重大，兩國經濟大受破壞，

憶及向遭遇重大天然災害的聯合國會員國提供援助，是符合聯合國憲章中所載的國際團結觀念的，

一 對哥倫比亞及智利兩國人民和政府因最近發生天然災害遭受生命損失和其他破壞，表示衷心的唁慰；

二 要求秘書長轉請聯合國發展方案理事會和總辦、各專門機關、特別是國際復興建設銀行、以及聯合國糧食農業組織和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國際原子能總署、聯合國貿易及發展會議、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聯合國兒童基金會、聯合國訓練研究所和世界糧食方案，在各該機構方案範圍內儘可能使用大量資源，以應付哥倫比亞和智利兩國政府提出的關於初步緊急方案所定重建工作的協助請求；

三 向聯合國發展方案理事會和總辦表達其希望，認為理事會和總辦應在發展方案的權限以內，對哥倫比亞和智利兩國政府所提出關於其中期和長期特別善後方案的協助請求，作有利的考慮。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一日，  
第一七八七次全體會議。

## 一六一二（五十一）．救助自然災害和其他緊急情況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念及有史以來，自然災害和緊急情況每每使生命財產蒙受重大損失，影響到每一人民和每一國家，

深知經歷這種災害的國家有種種不同的需要，對國際合作形成新的考驗，

關心國際大家庭救助受災國家的能力，

回憶關於救助自然災害問題的大會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九日決議二四三五（二十三）和一九七〇年十二月十七日決議二七一七（二十五），對秘書長的詳盡報告書<sup>93</sup>及其中對這個問題各方面所作的銳敏審查，表示感佩，並且注意到他在一九七一年七月五日向理事會發言時所提到的有關部分，<sup>94</sup>

注意到秘書長報告書附載的關於聯合國所派救災隊法律地位問題的一個研究，<sup>95</sup>

憶及最近為改進聯合國體系、各志願機關、和個別政府內國際救災方面演變中的程序所採取的步驟，

念及為應付受災國家請求所提供的協助，如果不妨害其在聯合國發展方案下的個別國家方案，可對受災區的善後和建設作出有效的貢獻，

---

<sup>93</sup> E/4994.

<sup>94</sup> 參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議，第一七七三次會議，第四十二段。

<sup>95</sup> E/4994，附件叁。

又念及國際復興建設銀行及其他信用組織和發展機關遇有關政府為受災區請求補充協助時可能發出的響應，如果不妨害這些組織對受災國家正常發展方案提供的協助，便可成為那些地區復興和建設的重要因素，

注意到聯合國和所屬有關機關、聯合國兒童基金會、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和世界糧食方案對於自然災害和其他災害情況負有提供救助的職責，

又注意到聯合國發展方案常駐代表在國家階層所能發揮的重要作用，

承認國際紅十字會和其他志願社團在國際救濟上所負的重大任務，

進一步認識到必須保證以迅速、切實和有效的方式，響應一國政府在自然災害或其他災害情況發生時急待救助的需要，使聯合國體系、可能捐贈國和志願機關的人力物力都發揮作用，

一、要求秘書長指派一名賑災協調專員，直接向他報告，並有權代表秘書長：

(甲) 動員、指揮和協調聯合國體系各組織的救濟工作，以響應受災國家所提救助災害的請求；

(乙) 代表秘書長接受各方的捐贈，作為聯合國及其所屬機關和個別緊急情況方案進行災害救助之用；

(丙) 協調聯合國的協助與政府間組織及非政府組織尤其國際紅十字會的協助；

(丁) 協助受災國政府估計賑濟和其他需要並評定其優先次序，把這項資料傳播給可能的捐贈國和其他有關各方，並擔任

一切外界援助方面已有和擬議協助的交換機關；

(戊) 促進自然災害的研究、防止、控制和預測，包括技術發展資料的蒐集和傳播；

(己) 幫助並會同有關志願機關，特別是紅十字會聯盟，就災前籌劃事宜向各國政府提供意見，並為此目的利用聯合國現有的資源；

(庚) 取得和傳播有關賑災工作設計和協調方面的信息，包括在易受災害地區內改善和建立物資儲備的信息，並擬具保證以最有效方式利用現有資源的建議；

(辛) 當受災國家進入善後與重建階段時，逐漸結束他所主持的賑濟工作；但仍在他所負賑濟職責範圍內，繼續注意聯合國經管善後與重建事宜各機關的工作；

(壬) 編製秘書長常年報告書，以備提交經濟暨社會理事會和大會；

三 建議秘書長所指派的賑災協調專員任期通常定為五年；

四 贊同秘書長的提議，於聯合國內設立一小規模的常設辦事處，作為聯合國體系內辦理賑災事務的中心點；

五 建議這個辦事處應由賑災協調專員主持，在聯合國秘書處內自成一個獨立單位，遇必要時得短期調用人員，加強陣容，來應付個別緊急情況；

六 請秘書長參酌任何有關的建議和賑災協調專員所獲得的經驗，就可使賑災協調專員充分履行本決議交辦職務所須採取的方法，擬具報告並向理事會第五十三屆會議提出；

七 並批准志願工作人員名冊計劃，這種人員自聯合國體

系和各有關非政府組織經驗豐富的職員中抽選，隨時聽候調遣；

七 建議賑災協調專員應就緊急情況下可以得到的援助，如糧食、醫藥、人員、交通和通訊等，並就災前計劃和準備方面向各國提供的意見，與聯合國會員國政府和各專門機關及國際原子能總署會員國政府保持接觸；

八 請可能的受助國政府：

(甲) 在賑災協調專員的適當協助下擬訂緊急備災計劃；

(乙) 委派一名全國賑災協調專員，以便在緊急時期接受國際援助；

(丙) 建立緊急的物資儲備，如帳篷、毛毯、藥物和不易腐壞的食物等；

(丁) 考慮適當的立法或其他措施，以便接受援助，包括飛機越境權和降落權以及各賑濟單位所需要的特權和豁免；

(戊) 改善全國災害警報系統；

九 請可能的捐贈國政府：

(甲) 從速響應秘書長或賑災協調專員代表秘書長發出的任何呼籲；

(乙) 考慮並繼續對於災害情況提供廣泛的緊急救助；

(丙) 把它們能夠立即提供的設備和服務，可能時包括賑濟單位、後勤支助和有效通訊工具等項，預先通知賑災協調專員；

一〇 並請聯合國體系各組織和所有其他有關的組織與賑災協調專員合作；

一一 建議大會第二十六屆會議贊同上述各項提案和建議。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第一七九〇次全體會議。

一六四一(五十一). 海洋礦物資源

經濟暨社會理事會，

回顧大會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七日決議二四一四(二十三)，其中着重指出有必要向會員國提供有關開發各該國大陸架地區礦物資源的技術協助並要求秘書長繼續蒐集和傳播關於海洋底床礦物和其他資源的現有資料，

回顧聯合國教育科學文化組織大會第十六屆會議第 2.342 號決議中曾邀請會員國向聯合國發展方案當局請求提供協助，以便舉辦訓練課程並設立研究金，使能接受與海床研究和探測有關的海洋科學及其技術方面的教育和訓練，

又回顧理事會一九六八年八月二日關於海洋資源的決議一三八〇(四十五)，

深知海岸以外可能開發的礦物在經濟上日見重要，其對發展中國家的貢獻也日益增大，

注意到聯合國體系內海洋環境方面正在進行中的方面衆多和相互關連的工作，並注意到在發展中國家擴充傳播有關資料和訓練人員的迫切需要，

欣然注意到秘書長所提送的海洋問題報告書，<sup>96</sup> 特別是關於海洋礦物資源的報告書，<sup>97</sup>

注意到一九七一年四月在特立尼達和多巴哥舉行聯合國開發大陸架礦物資源問題區域間研究班的順利完成，<sup>98</sup>

---

96 E/5003 和 E/5017 •

97 E/4973 及 CORR. 1 •

98 同上，第二二〇段和二二一段。



一 要求秘書長繼續推行其海洋礦物資源和相關方面的教育與訓練方案；

二 要求秘書長和聯合國發展方案總辦與各有關專門機關及組織合作擴大對該方案的支援；

三 呼籲各會員國政府考慮能否提供東道國設備以便舉辦這方面的研究班和訓練課程；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第一七九九次全體會議。

### 其他決定

各專門機關和與聯合國有聯系的國際機構實施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的情況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理事會在第一七九二次會議上決定延至第五十一屆會議第二期會議審議這個問題，因為屆時當已接到方案及協調事宜委員會第十屆會議的報告書，而且理事會主席已能同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實施情形特設委員會主席進行了諮商。

### 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報告書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九九次會議上沒有經過辯論便決定把聯合國難民事宜高級專員報告書<sup>99</sup>提送大會<sup>99</sup>大會正式紀錄，第二十六屆會議，補編第十二號(A/8412)；這是以 E/5037 及 Corr.1 編號遞送理事會的。

## 第二十六屆會議。

### 聯合國人類環境會議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八五次會議上欣然注意到聯合國人類環境會議籌備委員會第二屆會議的報告書，<sup>100</sup> 同時鑒於這一問題的重要性，決定把協調委員會討論這個項目的簡要紀錄<sup>101</sup> 提送大會第二十六屆會議和籌備委員會第三屆會議。

### 海洋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一日理事會在第一七九九次會議上決定：

(甲) 欣然注意到秘書長就海洋科學問題、<sup>102</sup> 海洋礦物資源問題<sup>103</sup> 和海洋污染的防止及管制問題<sup>104</sup> 所提出的三個報告書，並經常研討這三個報告書中所討論的問題；

(乙) 贊同應當繼續努力以便傳播海洋礦物資源資料並應實施有益於發展中國家的研究班和訓練課程方案的提議；<sup>105</sup>

---

<sup>100</sup> A/CONF. 48/PC. 9，秘書長以備忘錄 (E/4991) 遞送理事會。

<sup>101</sup> E/AC. 24/SR. 412-416。

<sup>102</sup> E/5017。

<sup>103</sup> E/4973 及 Corr. 1。

<sup>104</sup> E/5003。

<sup>105</sup> E/4973，第二一九和第二二一段。

(丙) 將協調委員會討論海洋污染的防止及管制問題的簡要紀錄<sup>106</sup> 遞送聯合國人類環境會議籌備委員會，因為協調委員會認為關於這一問題的報告書對於環境會議的籌備能有貢獻；

(丁) 將關於海洋污染的防止及管制問題的報告書送請大會第二十六屆會議審議。

### 理事會第五十一屆會議所作的其他決定

#### 選舉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九九次會議上：

(甲) 選舉阿根廷、智利和菲律賓為婦女地位委員會委員國，自一九七二年一月一日起，任期四年；

(乙) 選舉阿根廷為麻醉品委員會委員國，自一九七二年一月一日起，任期四年；

(丙) 決定延至第五十一屆會議第二期會議從拉丁美洲國家集團中選舉一國為統計委員會委員國。

#### 一九七二年度會議日曆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九九次會議上決定：

(甲) 接受肯尼亞政府的邀請，於一九七二年一月三十一日至二月十一日在內羅比舉行天然資源委員會第二屆會議；<sup>107</sup>

(乙) 在第五十一屆會議第二期會議審議美利堅合眾國所提

---

<sup>106</sup> E/AC.24/SR.430-433。

<sup>107</sup> 參看 E/AC.24/SR.433。

在一九七二年十月召開一屆麻醉品委員會特別會議的提議；<sup>108</sup>

(丙) 認可一九七二年度會議日曆，<sup>109</sup> 但是各方了解，秘書長執行會議方案時要顧到各國代表團在理事會討論暫擬日曆期間所提出的意見。<sup>110</sup>

#### 理事會各項行動所牽涉的經費問題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理事會在第一七九九次會議上注意到秘書長關於理事會第五十一屆會議各項決定所涉經費問題的報告書。<sup>111</sup>

---

<sup>108</sup> 參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議，第一七九九次會議，第一二二段。

<sup>109</sup> E/5072。

<sup>110</sup> 參看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正式紀錄，第五十一屆會議，第一七九九次會議；E/AC.24/SR.433。

<sup>111</sup> E/5070。

## 決議一覽表

註。經濟暨社會理事會決議係依通過之先後次序編號。  
本一覽表開列理事會第五十一屆會通過之一切決議。

決議號數	標 題	議程項目	通過日期	頁 次
一六〇〇(五十一)	准許瑞士聯邦加入歐洲經濟委員會問題	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1
一六〇一(五十一)	區域和分區諮詢服務	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1
一六〇二(五十一)	歐洲經濟委員會常年報告書	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5
一六〇三(五十一)	把英屬索洛蒙群島保護國列在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地域範圍以內，並准許該保護國加入委員會為協商會員國	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5
一六〇四(五十一)	把湯加王國列在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地域範圍以內，並准許該國加入委員會為會員國	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6
一六〇五(五十一)	把那烏魯共和國列在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的地域範圍以內，並准許該國加入委員會為會員國	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7
一六〇六(五十一)	亞洲遠東經濟委員會常年報告書	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8
一六〇七(五十一)	拉丁美洲經濟委員會常年報告書	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8
一六〇八(五十一)	非洲經濟委員會常年報告書	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9
一六〇九(五十一)	貝魯特聯合國經濟及社會事務處常年報告書	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10
一六一〇(五十一)	各區域經濟委員會的名稱問題	六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日	10
一六一一(五十一)	哥倫比亞和智利發生天然災害後所採取的措施	一四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一日	69
一六一二(五十一)	救助自然災害和其他緊急情況	一四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70
一六一三(五十一)	聯合國發展方案理事會報告書	八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38
一六一四(五十一)	關於聯合國志願服務人員方案的報告書	八 d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38
一六一五(五十一)	對聯合國發展方案的捐款	八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39
一六一六(五十一)	特別天然資源諮詢服務	八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41
一六一七(五十一)	聯合國發展方案：工業發展方面的計劃	八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42
一六一八(五十一)	聯合國志願服務人員方案	八 d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43
一六一九(五十一)	聯合國兒童基金會執行委員會報告書	八 e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44
一六二〇(五十一)	聯合國促進出口的努力	六 c	一九七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12
一六二一(五十一)	改進理事會工作安排的辦法：今後科學與技術方面的制度安排；執行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國際發展策略方面進展情況的全盤評估制度	一七 十 b 三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58

一六二二(五十一)	理事會的工作安排：向大會提出的建議	一七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62
一六二三(五十一)	理事會的工作安排	一七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64
一六二四(五十一)	改進理事會文件的措施	一七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68
一六二五(五十一)	發展設計委員會	三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13
一六二六(五十一)	第二個聯合國發展十年期間進展情況的覆核和評估	三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15
一六二七(五十一)	國際貨幣情況	二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16
一六二八(五十一)	查明發展中國家發展最差各國	三 b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17
一六二九(五十一)	促進發展中國家的外國私人投資	五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19
一六三〇(五十一)	以出口信用為促進發展中國家出口之手段	五 b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20
一六三一(五十一)	動員財力資源	五 c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22
一六三二(五十一)	稅賦改革設計	五 c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24
一六三三(五十一)	預算政策及管理	五 d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25
一六三四(五十一)	工業發展理事會報告書	七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26
一六三五(五十一)	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特別國際會議報告書	七 b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26
一六三六(五十一)	有關工業發展的科學及技術	七 d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32
一六三七(五十一)	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問題諮詢委員會報告書	十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33
一六三八(五十一)	應用科學及技術促進發展的世界行動計劃	十 c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34
一六三九(五十一)	現代科學和技術在國家發展過程中的任務以及增強國際間經濟和科技合作的需要	十 d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36
一六四〇(五十一)	食用蛋白質	十 e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27
一六四一(五十一)	海洋礦物資源	十二 c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74
一六四二(五十一)	各專門機關和國際原子能總署的報告書	十五 a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46
一六四三(五十一)	協調事宜行政委員會的工作和職權範圍的覆審	十五 b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48
一六四四(五十一)	秘書長關於經濟、社會和人權方面工作方案的績效的報告書	十五 b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51
一六四五(五十一)	綠色革命	十五 c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53
一六四六(五十一)	聯合國體系各種方案的支出	十五 c	一九七一年七月三十日	55